

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109學年度第二學期設備股長幹部訓練

- 教室內電扇1支請務必妥善保管。(第二學期期末收回電扇，電扇回收時請務必清洗乾淨，如未能通過檢查，將退回重洗。)
- 教室各項設備(電腦、單槍投影機、廣播設備等)請依正常程序使用，用畢務必關閉各項電源，如有毀損，請上網詳細填寫故障情況。人為毀損則須照價賠償。
- **教室內電腦、單槍、音響等皆為教學設備，提醒同學切勿於非上課時間及教學以外用途使用。(請制止同學中午用班級設備放映私人影片。)**
- 設備股長要學會操作數位講桌，並協助老師上課使用。
- 各處室分工：
 - 班級電腦、網路維修、網路電話：圖資中心。
 - 教室內清掃用具領用：學務處衛生組。
 - 天花板吊扇、水電問題、窗簾、門鎖、課桌椅(講桌)：總務處庶務組。
 - 筆電、投影機、教室延長線借用：教務處設備組登記借用，使用後即時歸還。
 - 粉筆/板擦領用：於教學準備室鐵櫃，自行登記領取。請節約資源。

- 報修程序：（所有修繕均使用網路報修，請隨時上網了解修繕進度）

電腦設備：學校首頁右邊點選校園系統/電腦設備
線上報修/故障登錄。

(廣播系統屬於電腦設備報修範圍。)

庶務設備：學校首頁右邊點選校園系統/庶務設備
線上報修/故障登錄。

(非電腦設備類別皆屬於庶務設備報修範圍。)

- 設備使用說明：

廣播系統：黑板正下方有一塊面版，如附圖。

廣播系統電源無另外設置電源，只要插入音源即自動開啟。

左邊為麥克風用，右邊為音響設備用。兩邊設定略有不同，請依建議指示使用。

插孔旁旋鈕為音量控制，建議轉至2點鐘方向。

隨身碟：可直接插電腦主機或數位講桌側邊桌USB HUB。

VGA線：連接筆電及單槍投影機使用(單槍投影機接頭在數位講桌側邊)，插入時請確定方向正確。

- 若非公務，請勿使用學校電源充電。

